



▲1998 年沈阳上万学员集体炼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

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获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 5700 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 40 种文字，在全球传播。《转法轮》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

“书中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语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

刘绍君退休金案 中级法院驳回抚顺社保中心上诉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起诉刘绍君“不当得利”纠纷案已终审裁决。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抚顺市社保服务中心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辽宁省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辽 04 民终 1521 号中写道：

“上诉人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因与被上诉人刘绍君不当得利纠纷一案，不服抚顺市望花区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辽 0404 民初 557 号民事判决，向本院提起上诉。本院于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立案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一审法院认为，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作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刘绍君发放养老待遇金相关待遇属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行政行为，刘绍君领取养老待遇金资格丧失后拒不返还已领取的保险待遇，应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依法处理。

故本案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刘绍君之间产生的关系不是平等主体之间的财产关系，本案不属于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的受案范

围，对于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起诉，应予驳回。据此，一审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百五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二百零八条第三款之规定，裁定：驳回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起诉”……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作为保险经办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社会保险待遇的行政管理工作，具有法定职权。故原审认定本案不属于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的受案范围于法有据，应与维持，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上诉理由缺乏法律依据，可不予采纳。

综上所述，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上诉请求不成立，不予支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刘绍君，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被绑架，在没有触犯任何法律的情况下，派出所警察编造证据、捏造罪名，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对刘绍君枉法判刑两年六个月，刘绍君的退休金于二零二零年五月被

停。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刘绍君接到抚顺市望花区法院负责本案法官电话，告知抚顺市社保服务中心起诉刘邵君案。

抚顺市望花区法院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立案，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作出裁决，驳回原告抚顺市社保服务中心的起诉。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不服抚顺市望花区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辽 0404 民初 557 号民事判决，向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抚顺中级人民法院于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立案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于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抚顺市社保服务中心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75岁王忠胜遭沈阳监狱摧残 生命垂危

抚顺市新宾县法轮功学员王忠胜，七十五岁，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四年，现被关押在沈阳市东陵监狱三监区，他因被迫害严重，生命垂危，目前在监狱医院住院。

据知情人透露：王忠胜被狱警逼坐小凳，不让活动，臀部溃烂，越来越严重。该知情者说，已无法治愈。希望尽快转告王忠胜的家人，去沈阳市东陵监狱要人。

一九九九年九月五日，王忠胜和妻子王桂兰到北京为法轮功讨公道，遭单位开除，并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末被非法劳教两年，被劫持到抚顺劳教所。二零零零年十月被院外执行。

二零零零年末，王忠胜又到北京，打出九十九米长的法轮功真相



中共酷刑示意图：罚坐

横幅，再次被劫持到抚顺劳教所，加期十个月。结束非法劳教后，王忠胜一度走街串巷，以磨菜刀、剪子维生。

二零零四年九月的一个晚上，新宾县派出所警察匡庆威、赵宇翔等人将王忠胜抓到派出所，逼迫他放弃法轮功修炼，被

他拒绝，遂将他劫持到罗台山庄洗脑班迫害。

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王忠胜在乌鲁木齐机场登机时，被检查人员问及是否炼法轮功，他回答：“在炼呢。”结果被绑架，非法关押期间每天被强行“洗脑”。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王忠胜被新宾国保警察绑架。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七十四岁的王忠胜被顺城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四千元，主审法官马跃。

二十多年来，王忠胜夫妇饱受邪党迫害造成的痛苦，妻子王桂兰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份离开人世。如今王忠胜在狱中也生命危急。◇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身边故事



主任医师：大法师父救了我的命

我是一名中医大夫（主任医师），今年六十九岁。从医四十余年，治好了很多疑难杂症的患者，但是我却治不了自己的病。

二零一九年末，在我的胃部上端和食管接头处长了一个东西，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到医院检查需要做手术，但当时体温高烧做不了手术。于是我便从中医院转到了省城医大一院，用了各种退烧药均不见效，高烧一直不退，连续四十九天滴水不进，粒米不进，连小米汤都喝不下去。没办法，只能靠打营养液维持生命，人瘦得皮包骨头，浑身无力，脸色发青。请了各种专家、主治医生、医大院长都无计可施。全家人都丧失了信心，认为我没救了，我自己也想，这回我完了。

就在这时，我家远道的一位亲属到医院来看我，给我带来了李洪志老师的讲法录音，并告诉我每天诚心敬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

好”这保命的九字真言，但是首先要退出曾经加入过的党、团、队组织，并给我讲了法轮大法被迫害的真相。我一听，我说：“行，我不是党员，入过共青团、少先队，你给我退了吧。我不怕（邪党迫害），法轮功是对的，是受迫害的。”

当时，我在心里又发出一念：李老师您救救我！这一念正了。三天后我的高烧退了，变成了低烧，又过了一周低烧也退了。大夫周一查房，会诊说：你可以做手术了。就这样我天天听师尊讲法录音，有时间就在心里敬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九字真言，没人时我就大声念，一周后，手术非常成功，顺利。胃部切除三分之一，术后大夫嘱咐说，如果刀口出现红肿现象，不要害怕，用些消炎药慢慢就好了。可是我的八寸长刀口，不但一点不疼，不红，也不肿，愈合非常好，长得平平溜溜。真是太神



奇了。

三个月后，我完全恢复健康，回到我工作岗位，从医治病了。但是每逢有人问我，你那么重的病怎么好的？我都说：是法轮大法师父救了我的命。

现在我天天听师尊讲法，按照师尊说的做，造福社会，造福人民。感谢大法，感谢师尊救命之恩！（文/辽宁医生 小玉）